

云南民族地区商品经济研究

惊险的跳跃

郭正秉

郭大烈

刘尚铎

主编



云南大学出版社

惊险的跳跃

——云南民族地区商品经济研究

郭正秉 郭大烈 刘尚铎 主编

云南大学出版社

责任编辑 祝万安

封面设计 丁 亚

惊 险 的 跳 跃

——云南民族地区商品经济研究

郭正秉 郭大力 刘尚铎 主编

云南大学出版社出版发行

昆明工学院印刷厂印刷

• 787×1092 毫米 32 开 8.3 印张 181.116 千字

1991 年 1 月第 1 版 1991 年 1 月第 1 次印刷

印数 1—1000 册

ISBN 7-81025-076-0/F·3

定价: 3.80 元

Z274/24

目 录

“惊险的跳跃”

——写在前面	1
一.云南民族地区生产力发展状况	4
(一)五十年代初期生产力水平的历史回顾	4
(二)现实生产力水平的状况	6
(三)生产力发展不平衡的原因	11
二.云南民族地区商品经济发展的类型	14
(一)云南民族地区商品经济发展类型的区分	15
(二)云南民族地区商品经济发展的类型	16
(三)分类指导	28
三.云南民族地区发展商品经济的具体路子	32
(一)鲁奎山：国家开发资源与发展当地 民族经济相结合	33
(二)元江：山坝结合，发展商品生产	36
(三)德宏：以边贸促商、农、工全面发展	39
(四)河口、元阳：建设商品基地与加工业 相结合	41
(五)宁蒗：经济开发与智力开发相结合	44
(六)西双版纳：分山治理，开发热区资源	46
(七)马关：能人承包开发项目，带动群众 搞商品生产	48
(八)南华五街：搞适应农业，发展商品生产	50
(九)沙甸、纳古：发展乡镇企业和家庭手	

工业	51
(十)镇雄:包点扶贫,因地制宜发展经济	54
四.云南民族地区发展商品经济面临的问题	58
(一)“第三世界现象”与民族地区商品经济的 发展	58
(二)基诺山发展商品经济的问题	67
(三)景颇山发展商品经济的障碍	75
(四)小凉山发展商品经济的制约因素	89
五.云南民族地区商品经济与传统文化	103
(一)拉祜族传统文化与发展商品经济的 冲突	130
(二)采矿业的发展与佤族传统生活方式的 变迁	122
(三)菠萝生产对哈尼族传统生产方式的 影响	136
六.云南民族地区商品经济的调节机制	147
(一)社会化的商品经济与民族心理的社 会化	147
(二)用法律手段管理商品经济与民族法律 意识的模糊性	156
(三)商品经济与精神文明的辩证关系	162
七.历史上云南民族地区发展商品经济的启示	170
(一)发展商品经济的冲刺与自然经济的 壁垒	170
(二)近代白族工商业的发展及其启示	178
(三)云南回族经商的传统和特点	191
(四)以丽江为中心的滇藏贸易历史及其恢复	

前景	197
(五)独具特色的民族集镇永宁的过去与 未来	210
八.发展云南民族地区商品经济的对策	221
(一)发展社会主义商品经济是实现民族平等和 共同繁荣的必由之路	248
(二)民族地区发展商品经济, 必须当做 一项系统工程综合治理	226
(三)民族地区发展商品经济, 必须依托 于自然资源的开发	234
(四)民族地区发展商品经济, 必须采取 更加特殊灵活的政策	244
(五)建设一支发展商品生产的科技和管 理干部队伍	251
结束语	254
编后记	257

惊 险 的 跳 跃

——写在前面

我们的社会主义经济，是公有制基础上的有计划的商品经济，这种商品经济，同私有制基础上基本由市场自发调节的资本主义商品经济，有着本质的区别。在总体上说，实行有计划、按比例地发展国民经济，是社会主义制度优越性的体现，是社会主义经济的一个基本特征。我们要在实践中不断探索，努力创造一种适合中国现阶段情况的、把计划经济和市场调节有机结合起来的社会主义商品经济运行机制。

这是摆在我们面前的一个重大理论问题和实践问题，党中央希望我们为此付出艰苦的努力，以取得创造性的成果。

云南是一个以多民族、山区、边疆为特征的省，24个少数民族脱胎的母体不同，现实发育程度不同，商品经济发展不平衡。解放后，各族人民在党的民族政策指导下，以多种方式实现了民主改革，成功地跨入了社会主义。但他们的面前仍然摆着一个严峻的问题：如何从自然经济过渡到商品经济。

40年来实践证明，社会制度可以跨越，但生产力发展阶段不能随意跨越。社会主义商品经济的发展是一个不可逾越的历史阶段。对每个民族来说，这是非走不可而又艰险的一步。

马克思十分精辟而又十分形象地指出：“商品价值从商品

体跳到金体上这是商品的惊险的跳跃。这个跳跃如果不成功，商品并不会摔坏。但商品所有制将会被剥夺”¹。

我院《云南民族地区商品经济发展问题研究》课题组与省民委有关同志从1986年以来，对云南民族地区商品经济状况和特点、商品经济发展类型和划分类型的指标体系、40年来发展商品经济成功路子和模式、不同民族地区存在的不同问题、商品经济与民族传统文化的冲突、以及调节机制和民族地区发展商品经济对策等各个方面，都作了有益的讨论和探索。

10年来，我们云南民族地区围绕经济建设这个中心，坚持四项基本原则，坚持改革开放，在发展商品经济路子方面，取得了突破性的进展，出现了鲁奎山国家开发矿山与发展民族经济相结合、元江山坝结合发展商品经济等许多成功典型，产生了广泛的经济效益和社会效益。换言之，在部分民族地区，“惊险的跳跃”成功了。但我们还应清醒地看到：某些商品作为精神文化的载体，以其惊人的能量，毒害着我们的社会肌体，党和政府为扫除这些毒害付出了巨大代价；商品化作为生产现代化潮流，同样使民族传统文化产生了由表及里，由此及彼的持续震荡；商品经济的基本特性是竞争和价值规律，是效益优先和优胜劣汰。一旦竞争机制引入民族经济生活中，它不分你是什么民族，也不管你的起跑线如何，一个又一个合法不合理的现象或“事实上不平等”，或彼此之间的差距，惊人地扩大，我们的民族同胞又面临着前进中的“阵痛”。本书许多篇章真实地剖析了其中情景，发人深思，闪烁着实践与理论碰撞的火花。

马克思在《资本论》序言中写过这样一段话：“一个社会即使探索到了支配它的运动的自然规律，——本书的最终目

的就是揭示现代社会运动的经济规律，——它还是既不能跳过也不能用法令取消它的自然发展的各个阶段。但是它能缩短妊娠期和减轻分娩的痛苦”。²

这正是我们这本书所追求的目标。

注 释:

1.马克思《资本论》(根据作者修订的法文版第一卷翻译)第

86页 中国社科出版社 1983年版

2.同上 第4页

一、云南民族地区生产力发展状况

商品经济的发展是与该社会生产力的发展同步进行的，后者也是前者的基础。我们在研究云南民族地区商品经济之前，必须先弄清该地区生产力的发展状况。

建国以来，云南的社会生产力以史无前例的速度发展，但是，发展极不平衡，而且不平衡的面很大。对这一状况必须进行全面的歷史研究，进而分析现实生产力发展极端不平衡的原因。

(一) 五十年代初期生产力水平历史回顾

当时，全省各少数民族和不同地区的同一民族都处于不同的社会发展阶段。居住在云南内地的白、纳西、回、彝、壮、瑶、蒙古、苗等民族中 90% 的人主要从事农业，生产技术和汉族大体相同。他们拥有的简单手工业已从农业中分离出来，在城市中还出现了各种手工作坊，回、白、壮等少数民族中还有为数不多的工商业资本家。这些少数民族处于人类社会發展史上的封建地主经济阶段，即已进入封建社会。

居住在云南边疆地区的傣、藏、哈尼、拉祜、阿昌、普米等族，以及白、纳西、彝族中的一部分，约占当时全省少数民族总人口的 29%，则处于封建社会的早期即封建领主制阶段。其主要特征是：在政治上有完备的或比较完备的土司制度；在经济方面，则是以土地为纽带，保留着严密的人

身依附关系。这些地区早已使用铁制农具，但耕作粗放，生产技术落后，农作物产量较低。

云南宁蒗县的小凉山，以及永胜、华坪两县山区约5万人的彝族，占当时全省少数民族总数的1%，本世纪五十年代初期尚处于奴隶社会。农业主产荞子、马铃薯，大部地区刀耕火种，饲养山、绵羊。在这个地域狭小的社会中，人群被分为4个层次，最高一层是“诺火”，占4%，是世袭贵族；第二层是“曲诺”，占8%，是平民。第三层是“阿加”，第四层是“呷西”，这后两层占人口的大多数，是奴隶，身处社会最低层。“诺火”对“阿加”，“呷西”，可以任意虐待、买卖和杀害。

分布在边境一线山区的独龙、傈僳、怒、景颇、德昂、布朗、基诺族和克木人，以及哈尼、瑶族中的一部分，则处于人类社会第一阶段即原始社会的末期或者才开始向阶级社会过渡。完全处于原始社会末期的地区，土地为氏族所有，实行火耕火种，或“刀耕火种”，生产工具原始，有的以竹木农具为主，劳动所得按照人口平均分配。农业生产不足以维持生存，还需要采集、渔猎作为补充。没有独立的手工业，没有商人，刻木结绳记事。这种生产方式在独龙、拉祜族中的苦聪支系表现最为典型。另外一种情况是，土地仅有一部分为村寨所有，每家都可以使用，也盛行“火种”。但一部分人却开始蓄养一、二人乃至十人左右的奴隶，或者雇工，放高利贷，保留着原始掠夺习俗。这种状况以西盟县的佤族最为典型。

(二) 现实生产力水平的状况

经过社会改革和社会主义建设，云南 20 多种民族已经从不同社会形态采取不同方式进入社会主义初级阶段。40 年来各民族的社会经济发展有了较大的进步。经济上建立了以公有制为基础的多种经济形式。原始公社制、奴隶制、封建领主制和地主经济所有制已经彻底废除，从根本上消灭了阻碍生产力发展的剥削制度和剥削阶级，生产力得到了解放和发展，经济生活条件发生了前所未有的变化。党的十一届三中全会以来的十年，云南少数民族地区发展的速度更快，并且正在产生一种不同民族和不同地域之间竞相“超车”发展的新的运动过程。如西双版纳的基诺族，解放初期还处于原始社会末期，经过最近十年的发展，政治经济和文化等各方面都发生了巨大变化，比那些从封建地主经济进入社会主义社会的民族的生产力发展的速度还要快，还高过一筹。随着社会经济的发展进步，各民族观念形态也发生了喜人的变化。人们的思想已经开始从“阴阳观”和“灵魂不死论”的长期统治中解放出来，逐步地接受了科学技术；人们开始冲破因长期与世隔绝而形成的封闭意识，眼界开阔了，迫切要求发展交通事业，以便更好地和外界联系，进行经济和文化交流；人们逐步消除了由于历史上阶级压迫所造成的民族壁垒，各民族之间的往来日益密切，新的社会主义民族关系不断巩固和发展；人们冲破了城乡之间的界限，城乡之间的联系日益频繁，城市的先进科学技术和经营管理经验，不断输送到少数民族地区和边远山区，少数民族地区和边远山区为

城市的社会主义工业化建设提供了越来越多的原料；人们那种自给自足的自然经济观念逐渐减弱，商品经济观念逐渐形成，并有所增强，许多少数民族地区出现了新的分工，商业也有很大的发展。

但是，全省各地和各民族之间的经济发展的不平衡状况还将长期存在。而且在云南，由于民族、历史、地域等因素，生产力水平仍然处于一种低水平的错综复杂的多层次的情况。

首先，云南的生产力状况具有多层次性的特点。

第一个层次是机器生产力。生产力达到这个水平的主要分布在昆明、个旧、玉溪、大理、楚雄、东川等大中城市及其郊区。这部分地区，一般属于工业化生产的技术方式，工业和农业、交通运输业基本上实现了机械化和半机械化。第二、第三产业较为发达，商品观念较强，商品率较高，经济实力雄厚，人们的物质生活已从温饱型向小康型过渡。劳动者素质能适应机械化劳动，普遍具有中等和初等以上的文化水平，有一部分并掌握了中、高等专业技术。农业方面已普遍采用科学耕作的方法。这个层次在云南居少数，约占全省总人口的10%左右。

第二个层次是以农业为主，生产工具主要是畜力、水力和铁制农具等手工工具，农业上是以牛耕为主的生产力。这些地区大部分在河谷、平坝、丘陵和半山区。交通事业有一定发展，基本上通了公路，交通工具是机动车和畜力车并有，也有少数地区还靠人背马驮。乡镇企业有了较大发展。手工业已占有相当的地位，基本上从农业中分离出来。商品经济已经出现，在部分地区有相当的发展，但商品率比较低，教育事业有一定的发展，有一定数量的初级科技人才，

各种工匠不断涌现和成长。但从总体上说，这些地区劳动者的科学文化素质偏低，科技人员仍然较为缺乏，文盲半文盲还在半数左右，能熟练地进行科学耕作的还不多。经济实力较弱，底子还很薄，大部分温饱问题已经解决，但一旦遇到自然灾害袭击，生产歉收，生活水平又会降下来。全省绝大部分地区属于这个层次。

第三个层次是以人力的手工劳动为基础，农业以锄耕为主的生产力。该层次基本上属于山区和高寒山区，自然条件较差，耕作难度较大，不能使用牛耕，只能使用铁制的简单小锄进行耕作，对自然条件的利用程度很低。没有工业，手工业也不发达而且还没有和农业分开。商品经济落后，温饱问题尚未解决，属于特困地区。交通闭塞，与外界很少联系，还处于半封闭状态。教育落后，文盲率占成年人的 70~80% 以上。

第四个层次是以“刀耕火种”的农业为主兼有采集和狩猎为补充的生产力。这部分地区有的还不完全定居，“四个丫叉一面坡、三块石头一口锅，要是生病死了人，搬迁异地另筑窝”的顺口溜，就是这部分地区的真实写照。他们大多居住在原始森林附近地带，有的居住在石头见脊山上，基本上是天然的自然经济。大自然有什么，他们才有什么。这些地区同外界联系非常少，交通十分闭塞。教育落后，基本上都是文盲，在云南主要是佤、景颇、德昂、拉祜、怒、傈僳、瑶等民族居住的一部分地区。

其次，云南的生产力具有错综复杂的特点。同一个民族在不同地区生产力水平差异很大。比如居住在楚雄、曲靖、大理、思茅等地的彝族，比解放初期还处于奴隶社会经济形态的小凉山彝族，生产力水平就先进得多，温饱问题已基本

得到解决。又比如居住在把边江流域的哈尼族，其生产力水平比红河流域的哈尼族生产力水平就更高，前者解放前进入了封建地主经济，后者有的还处于领主经济向地主经济过渡阶段。再如瑶族，生产力水平的不平衡性也显得十分突出，居住在文山州富宁县右江上游一带的，解放前就进入了较为成熟的封建地主经济，手工业较发达，商品经济也有一定发展，与内地市场发生了密切联系，而居住在思茅地区江城和西双版纳州勐腊县的瑶族，解放初期还处于原始社会末期，生产工具原始，没有什么手工业，到现在还没有自己的木匠，修建土木结构的瓦房还要请外地工匠，他们自己还没有这套技术。

同一地区的不同民族生产力水平也很不平衡。比如，瑞丽的傣族和景颇族，自然条件差不多，但生产力水平却差异很大；德宏州山区景颇族与汉族生产水平差异更大；巍山回族与彝族，西双版纳傣族与哈尼族，通海回族与汉族、特别是与彝族，丽江纳西族与傈僳族等，这些居住同一地区的不同民族生产力水平差异也很大。

同一地区，同一民族本身也有多种层次生产力并存。比如景东彝族，居住在江边河谷一带的开始使用机耕，居住在丘陵或半山地带的用牛耕，居住在山上的用锄耕，实行“刀耕火种”。

其三，云南的生产力状况总的具有低水平的特点，这是从横向比较而言的。由于同一民族或不同民族的劳动者的素质不同，因而生产工具与劳动者结合的效益有很大的不同。1987年，云南省每10万人口拥有小学以上文化程度的人数为50531人，比全国的65316人少近五分之一。除小学文化程度人口外，其它文化人口与全国相比悬殊1倍到1.5倍。

全省劳动力适龄人口的文盲率达 31.57%，比全国高 10 个百分点，居全国倒数第二位。在农村，劳动力适龄人口，以文盲半文盲和小学文化程度为主，约占农村人口 81%，个别民族仍然采用刻木、结绳的方式记事。从农业上看，占全社会总劳动力 83.9% 的农业劳动力基本上还是手工劳动搞饭吃，从事第二、三产业的农业劳动力仅占农村总劳动力的 7.5%，大大低于全国 19.8% 的水平，居全国第 24 位。人均农业总产值 226 元（按不变价）居全国第 25 位。1987 年农民人均纯收入 365 元，比全国平均水平低 98 元，居全国第 24 位。人均占有粮食 508 斤，比全国低 236 斤。尚有 250 万人还未完全解决温饱问题，既缺粮、又缺资金，有 700 万人口的地区，仍然处于贫困的状态。

从工业生产水平看，1988 年全省工业总产值 125.48 亿元，占全国 1.4%，居全国第 27 位，人均工业总产值仅 372 元，比全国人均少 524 元，居全国第 26 位。

云南生产力状况除了以上特点外，还具有强烈的反差现象：一方面地理条件欠佳，另一方面自然资源富集；一方面手工业势力单薄，另一方面少数产业或产品发达；一方面贫困落后，离不开国家财政补贴，另一方面部分资金却外溢；一方面基本设施差，另一方面已有的条件利用率很低。凡此种种，决定了云南经济发展的特殊性和滞后性。

综上所述，云南生产力现状与全国平均水平相比处于低水平。这种低水平的错综复杂的多层次性的生产力现状，是各民族历史、地域、社会发育程度等因素的综合反映。

(三) 生产力发展不平衡的原因

1. 各民族和各地域之间在历史上其社会的发育就很不均衡，造成各民族间社会发展拉大了距离。例如，从剑川海门口发现的铜石并用文化看，这一地区大约在公元前 1150 年生产力就有了相当的发展，出现了剩余生产物，有了剥削，原始社会已经走向解体，开始走进了阶级社会的大门；而澜沧、西盟、双江、耿马、沧源一带相当一部分佤族和拉祜族的社会，直到本世纪 50 年代初期还处于原始社会末期，其社会前进的步伐与剑川等地相比至少慢了 3000 年。

从生产工具来看，“滇人”在秦汉时期，农业已经成为主要的经济，使用的是青铜制造的镰、锄、斧等工具，以种稻为主，生产力已进入锄耕阶段。然而，有些边远地区的少数民族到目前为止，还使用着人拉木犁、刀耕火种用的戮铲和削尖的木棍等原始工具进行农业生产；耿马县部分拉祜族地区到本世纪 40 年代还不会使用牛耕，还保留着刀耕火种的原始生产方式。今天怒江部分地区锄耕生产与“滇人”在秦汉时期的锄耕方式差不多。这种历史上形成的差距，是现实生产力发展不平衡的重要原因之一。

2. 在长期的历史过程中，社会动荡不安，统治者的掠夺性战争，阻碍着社会生产力的发展。在云南历代发生的战争，有的是对社会发展起推动作用的正义战争，但也有很多是对社会发展起阻碍作用的掠夺性的非正义战争。

例如公元 9—22 年王莽统治时期，由于在云南横征暴敛引起“三边蛮夷愁扰尽反”，王莽派 20 万大军进行镇压，“军师放纵”，大肆掠夺，造成“益州虚耗”，“百姓重围”。两晋王